

安徽铜都流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铜都流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7年8月29日在安徽省铜陵市铜都大道北段188号公司第二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1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。公司现有董事6人，实到董事6人，会议由杨成董事长主持，监事会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2017年上半年的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和公司2017年经济形势的分析，编制了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。全体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赞成票6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3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根据财政部 2017 年 5 月 10 日修订并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（财会[2017]15 号）之规定，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，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6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3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安徽铜都流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铜都流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